

三（论义）分三：一、入论分支；二、所说论义；三、宣说结行。

一（入论分支）分二：一、顶礼句；二、立誓句。

一、顶礼句：

《宝行王正论·安乐解脱品》云：

解脱一切障，圆德所庄严，

礼一切智尊，众生真善友。

《教王宝鬘论·别说因果品》云：

解脱诸过患，众德庄严者，

众生唯一亲，佛前我顶礼。

自利圆满：所断之特点，以不复再生的方式解脱了由实执补特伽罗与蕴之无明所生的贪等，及二取迷乱分别妄念的习气所知障这一切过患；所证之特点：以与声闻、缘觉等共不共之力等一切功德所严饰，故称庄严者。

如云：

诸树华果敷，雨云掣电明，

净池蜂飞莲，众生以德饰。

“者”字是主人词。他利圆满：以大悲心引发而救度一切有情脱离所有过患，赐予一切善资。这以上是从断证两方面，赞叹堪为众生暂时与究竟的唯一至亲——无与伦比的殊胜导师。作者在以二利为主、通达尽所如所一切法的遍知佛陀前作礼。

以怎样的方式顶礼呢？以三门毕恭毕敬的方式。顶礼者是谁？是作者龙猛我。

诚如妥增珠杰尊者在《殊胜赞》中赞美佛陀云：

我弃余师后，皈依世尊汝，

其因唯有您，无过具功德。

这其中间接说明了其他本师没有离开损害众生的行为。比如：自在天焚烧三座城市，遍入天摧毁十八部军队；裸体外道徒声称触而生畏的细微生灵充满虚空，并在摒除弟子时令其还戒（即通常所说的舍戒）；有些仙人诅咒、火焚国王及携同的四大军队……而佛陀的慈悲力已远远超胜他们。

马鸣大士在《佛所行经·阿惟三菩提品》中说：

见佛出兴世，欢喜充满身，即于天宫殿，雨花以供养。

诸天神鬼龙，同声叹佛德，世人见供养，及闻赞叹声。

一切皆随喜，踊跃不自胜，唯有魔天王，心生大忧苦。

佛于彼七日，禅思心清净，观察菩提树，瞪视目不瞬。

我依于此处，得遂宿心愿，安住无我法，佛眼观众生。

发上哀愍心，欲令得清净，贪恚痴邪见，飘流没其心。

解脱甚深妙，何由能得宣，舍离勤方便，安住于默然。

顾惟本誓愿，复生说法心，观察诸众生，烦恼孰增微。

梵天知其念，法应请而转，普放梵光明，为度苦众生。

这一偈颂文中，作者龙树菩萨也从皈依三宝的层面，对无比殊胜的对境，作了归命顶礼。颂文中的“解脱一切障，圆德所庄严，”即指正遍知、如来、佛相续中断证圆满的灭谛法宝；“众生真善友。”此句阐述了佛宝，义指一切有情众生，即便是不去亲近密交佛陀，世尊也永远都是一切众生真正的亲密善知识，悲尊佛陀会应机施教，普度一切有情众生，令一切有情众生终至究竟圆满的涅槃安乐城邑。佛宝与法宝在颂文中，直接作了明示。而僧宝却影射性的展现于其中，即断恶扬善，

如理取舍法宝的修行者僧宝，才能速得无上的正等菩提。对三宝作如是的皈依，究竟有何意义呢？

诚如《日藏经》云：

若有众生归佛者，彼人不畏千亿魔，  
何况欲度生死流，到于无为涅槃岸！  
若有能以一香华，持散三宝佛法僧，  
发于坚固勇猛心，一切众魔不能坏。  
何况毕定求作佛，若有精诚持一戒，  
或复至心来佛边，听受一句微妙法！  
即发不退菩提道，决定一切众中尊，  
得佛金刚不坏身，能摧一切四魔众。  
父王但看诸龙等，各散种种香华云，  
惟佛世尊能了知，非是魔王之境界。  
独一导师处于世，说于殊胜难思议，  
所作一切皆吉祥，能令众生罪业除。  
我等过去无量恶，一切亦灭无有余，  
至诚专心归佛已，决得阿耨菩提果！

《无垢请问经》：

皈依之福德，若其具色相，  
遍满虚空界，彼将胜虚空。

这一偈颂文，又可以从自利法身殊胜及他利色身殊胜两方面来理解。“解脱诸过患，”意指自利断德圆满；“众德庄严者，”指自利证德圆满。这断证二德圆满的法身，只有佛陀自己才能洞察明了，并非余人他众所能企及，故称断证圆满的法身为自利法身殊胜。“众生唯一亲，”即指不偏不堕，平等普利一切有情众生的大悲尊——如来所显化的报化二身，可以给善根增上的有缘弟子，普降甘霖妙法，令一切有情众生，未度者令度，未解者令解，未安者令安，未涅槃者令得涅槃。以此殊胜的报化二色身，来普度遍布法界的一切有情众生，所以世尊佛陀乃众生唯一最亲密的真善友。作者在著论之首，对这样自他二利殊胜圆满的佛陀，加以顶礼膜拜。

龙猛菩萨在《六十正理论》中云：

此善愿众生，集修福慧资；

获得由福智，所出二殊胜。

## 二、立誓句：

《宝行王正论·安乐解脱品》云：

正法决定善，为爱法大王，

我当说由法，流注法器人。

《教王宝鬘论·别说因果品》云：

王为汝修法，宣说唯善法，

堪为妙法器，修行将成就。

为了令随信行与随法行的两种法器学修论典，作者首先顶礼殊胜对境而积累福德，接下来以呼唤的口吻称道：国王，出于为了你修法的目的，（我）即将宣说初中末净善、不堕轮回恶趣、始终如一善妙的这些正法。

《随念三宝经》云：

“正法者，谓：善说梵行。初善、中善、后善。……具足依止，断流转道。”

初中末净善，可以通过戒定慧三学的证法或是闻思修习三藏教法的角度来解说。首初，三学中的增上戒学能约束行者的身语并规范其心，令其行者的三门杨善杜恶，故为初善；中间，行者通过修习增上定学，使自己内心的烦恼摒除无余，一心所缘如大悲菩提心等唯善妙法，故为中善；最后，行者通过依止增上慧学，而根除自相续中的一切烦恼过患，获得究竟的灭谛涅槃，故为后善。所以，戒定慧三学的修习，在初、中、后三个阶段都纯属妙善梵行。或者初中末净善可以解释为，最初，当我们听闻经论等妙法时，对增上生与决定胜诸法兴起不共的信心，故名初善；中间，通过思惟所闻妙法的深义，了悟实义而法喜充满，并在自相续中，萌发现求决定胜果的乐信，是为中善；最后，如理实修已经闻思过的诸法，证悟人法无我法性，断除所断烦恼，而获得最终的决定胜果，故为后善。初善、中善、后善可以，通过戒、定、慧三学的证法甚或通过闻、思、修三藏教法的方式来加以诠释。

“唯善法”中的“法”字如果加以分类，则有十善等以及证悟真如的智慧两种。此二法的果分别是人天果位与三菩提圣果。本来，“法”所涉及的内含有十种。

世亲论师在《论义正理释》中云：

法即所知<sup>1</sup>道<sup>2</sup>，涅槃<sup>3</sup>意缘境<sup>4</sup>，  
福德<sup>5</sup>寿<sup>6</sup>经教<sup>7</sup>，未来<sup>8</sup>定<sup>9</sup>宗派<sup>10</sup>。

诚如世亲论师在论中所述，法者有十种不同差别的含义。但此处的“法”应该指的是经教妙法。经教妙法敷演二种因法，即十善等增上生的因法或证悟真如等决定胜的因法。由于依此二因法，既能成就增上生的人天善果，也可以获得究竟的决定胜菩提圣果的缘故。所以，论中的“法”字诠释了三士道的修行法要，下世道士

夫，因为修习十善法等因法，而获得增上生的人天安乐；中世道士夫，因为证悟人无我空性妙慧，而获得声闻涅槃的无漏安乐；上世道士夫，因为修习四摄六度等菩提万行，而获得无上正等菩提圣果。所以论中“法”字真可谓是芥子纳须弥，一尘一世界。

之所以特意劝勉国王而宣讲是因为，如果诸位先贤对堪为妙法器者宣说，则对方修行能得成就。国王你具足四轮、三功德，因而堪为法器。

所谓足四轮诚如《龙树菩萨劝诫王颂》中云：

生中依善友，及发于正愿，  
先身为福业，四大轮全获。

所谓的三功德，诚如圣天论师在《中观四百颂·破见品》中说：

质直慧求义，说为闻法器，  
不变说者德，亦非于闻者。

为此，作者才对具足如此法器功德者讲法。

本论直接劝诫的法器弟子是宝行王。那宝行王是否就是本论所教化的唯一所化法器呢？

答案当然是否定的。因为论主在本论第五品的最后也说明了这一事实。

《宝行王正论·出家正行品》云：

我不但为王，说如此善法，  
如理为余人，由欲利一切。  
大王此正论，汝日日谛听，  
为令自及他，得无上菩提。



宗大师的高足甲曹杰论师在《中观宝鬘论颂·显明要义释》中开示了本论的必要等四法：

本论‘所诠的内容’即是增上生与决定胜的因果法则；如是所诠的内容，可以通过闻思修习本论而通达无余，则为本论的‘必要’；实修所通达的论义，从而获得决定胜的殊胜妙果，即是本论的‘必要之必要’；若无前前之法，必无后后诸法，即为本论的‘关联’。

所诠的内容、必要、必要之必要及关联四法即是我们平时所谓的必要等四法。